

108 年『南女盃』高中校際桌球賽競賽規程

一、宗旨：提倡校園運動風氣，提升桌球運動水準，培養正當休閒運動習慣。

增進各校社團互動關係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臺南女中體運組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女中

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女中桌球隊

五、協辦單位：臺南女中體運組

六、比賽日期：民國 108 年 4 月 20 日(星期六)

七、比賽地點：國立臺南女中體育館 3F (臺南市中西區大埔街 97 號)

八、邀請學校：

(一) 彰化區:彰化高中、彰化女中

(二) 雲林區:虎尾高中

(三) 嘉義區:嘉義高中、嘉義女中、輔仁中學

(四) 臺南區:臺南一中、臺南二中、臺南女中、家齊女中、大灣高中、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興國高中、南寧高中、長榮中學、港明高中、黎明中學、德光中學、南光中學、南科實驗中學、臺南高工、臺南高商、新營高中、明達中學、臺南護專、鳳和高中、新豐高中、瀛海中學、新化高中、陽明商工、善化高中

(五) 高雄區:高雄女中、高雄中學、鳳山高中、新莊高中、鳳新高中、道明中學、普門高中、左營高中、高雄高商

(六) 屏東區:屏東女中、屏東高中、大同高中、屏榮高中、屏北高中

九、參賽資格：高中(職)在學學生

十、報名辦法：以校為單位，至多報名三隊。

(一)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8 年 3 月 24 日截止

 (二) 報名費用：每人新台幣 50 元(每隊 7~10 人，不含午餐費)

請各校各隊備齊應繳報名費，比賽當日(4 月 20 日)報到時繳交，並領取收據。

(三) 報名方式：網路郵寄至 mochiqq0601@gmail.com，報名成功後，將主動通知各校聯絡人。

十一、比賽辦法：

(一) 比賽制度：

1. 團體賽 7 人 5 點制(單、雙、單、雙、單)，比賽不可兼點，每隊最

少 7 人，最多 10 人

2. 每場採五戰三勝制

3. 預賽採分組循環賽，各組取前二名進決賽，決賽採單淘汰制

4. 預賽由本大會統一抽籤，決定比賽順序。決賽於比賽當日各

校派代表抽籤。

(二) 比賽用球：Nittaku40+三星白色桌球

(三) 獎勵辦法：團體賽取前四名，第一名至第四名頒發獎狀。

(四) 報名隊數未達 6 隊取消比賽

十二、午餐：大會代訂便當或自理

十三、活動總召：國立臺南女中桌球隊隊長陳奕綺(0922470287)

活動副召：國立臺南女中桌球隊副隊長許妍鈞(0958634789)

活動公關：國立臺南女中桌球隊公關黃容羽(0988646186)

『南女盃』高中校際桌球賽報名表

學校：

隊長：

聯絡人：

聯絡人電話：

編號	姓名	班級座號	生日	聯絡電話	備註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10					

請於 3/24 前填寫完畢，寄至 mochiqq0601@gmail.com

主旨：108 年南女盃報名表 xx 高中(註記 A、B、C 隊)